

社会工作实务本土化及能力建设研究

王玉香

【摘要】社会工作实务本土化,是社会工作理论与实务在本土应用过程中交互促进发展的必然过程,其具体解决的是社会工作理论与实务方法应用的本土适宜性问题。社会工作实务的本土性表现在,社会工作只要进入实务状态,就会不可避免地本土化、在地化、个体化,出现专业性、实践性、标准性、在地性的特征。从不同的角度,可以将社会工作实务分为不同的类型,但在实务展开过程中,需要社会工作者具有更宽广的视野、系统性的视角与整合性的方法。社会工作者实务能力结构会随着实务的展开而出现本土性强化的特点。社会工作实务本土化能力建设要通过提升社会工作从业者实务资质的认定标准,强化社会工作教育实践教学标准化建设,加大社会工作者的在职教育力度,拓展不同类型社会工作服务模式等多种途径来实现。

【关键词】社会工作实务;本土化;能力建设

【作者简介】王玉香,山东青年政治学院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山东大学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教授、合作博士生导师(山东 济南 250103)。

【原文出处】《河北学刊》(石家庄),2022.4.177~184

【基金项目】2014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农村留守少年权益保护的社会工作服务研究”(14BSH118);2015年度山东省级教学改革重点项目“青少年社会工作实务型人才培养模式研究”(2015Z076)。

自1980年代社会工作专业教育重新开启,社会工作本土化就一直是学术界、教育界所探讨的焦点与热点问题。无论是理论上对社会工作本土化发展的探讨,如王思斌提出的“嵌入性发展”^①“服务型治理”^②等精辟观点,还是近十几年社会工作实务本土化探寻所出现的广深社会工作模式^③等,皆是社会工作理论与实务本土发展的应有之义,是“化”的必然过程与成果,其目的指向就是要研讨或探索出适合中国国情和本土特点需求的社会工作理论体系、实务框架与实务模式,以及社会工作实务真正本土特色的彰显,既可体现出社会工作的专业性,也可体现出解决中国社会服务现实问题的实践可操作性。马克思一再强调,以不同方式解释世界的根本旨归为改变世界。社会工作本身就是实务性很强的专业服务,那么,关注与研究社会工作实务的本土化,是解决社会工作理论探讨的本土化迷思,使社会工作服务更好地融入社会治理体制、充分发挥其专业职能

的现实选择。

一、社会工作实务的本土性本质

实务是针对理论而言的实践。自从社会工作专业出现,就一直存在着理论与实务的区分,但两者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社会工作理论的建构与发展,与实务需求、应用密不可分;社会工作实务的展开,亦需要相关理论的指导与支持。实际上,在专业社会工作实务领域,一直无法真正将理论与实践截然分离,而是应有机地整合在一起,以形成社会工作者的现实专业选择或行为。亦即无论是对社会工作理论的建构,还是对实务的探索,终极目标皆是为了更加全面、有效地解决社会工作服务实践中存在的问题,以及追求良好的服务效果,具体表现为对现实一定场域中服务对象的专业帮扶与良好社会支持系统的建构及完善。

(一)社会工作实务之含义

社会工作实务,是指社会工作的价值理念、伦理

原则、方法技能在现实服务中的专业性应用。实务过程绝不是专业价值、伦理原则、方法技巧的简单应用过程,而是社会工作者在实践中不断面对、解决服务问题的能动过程。实务的这种动态性特征,要求社会工作者能够很好地应用专业理论或知识,创造性地应对或解决现实服务问题,同时还会产生相应的实践成果,即生产专业经验与知识。在社会工作界,人们常常把从实务活动中所获得的经验知识誉为“实务(践)智慧”。这种实务智慧是在处理大量相同或相通问题的实践过程中积淀形成的,是通过向有经验的同行请教或接受督导等途径而不断长进的知识。一般而言,实务智慧往往指那些还没有被专业界所完全概念化或正式整合进理论体系的实务知识,是有待在实践中进一步验证、发展与提升的经验性知识。实务智慧主要来自在职服务、培训和实践,但也不可避免地受到人们已有的理论、研究基础和生活经验的影响。社会工作专业界对实务智慧的普遍认可,反映出实务活动对专业发展具有不可或缺的作用,是社会工作本土化实践直接成果的现实呈现。因为实务智慧经过一定的积淀会自然而然分化为两种形态:一种是升华为具有抽象性、概括性的理论知识或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一种仍然是以经验性总结的现实话语或者处理现实问题的具体技巧的方式来呈现,或含有所谓只可意会而难以言传的典型经验性特征。

(二)社会工作实务本土化之界定

社会工作实务本土化,是指以西方社会工作理论与方法,或一定程度上本土化了的社会工作理论与方法来指导本土社会工作实践、适应本土文化与服务现实的转化过程,其具体解决的是社会工作理论与实务方法应用的本土适宜性问题。王思斌认为,中国社会工作发展的新格局表现为理论与实践的相互促进与发展,“不只是原来的‘教育先行’和专业引领,而是同时要看到社会工作实践经验的作用,要看到有一定理论指导的实践在建构中国社会工作模式中的作用”^④。社会工作实务本土化是社会工作理论与实务在本土应用过程中交互促进发展的必然过程,也是中国社会工作多元模式的建构与再建构的过程。

社会工作实务中所产生的实务智慧,实质上已经是将外在的社会工作理论与知识经过内化为社会工作者自身所具有的知识与能力的应用成果。因为在实务中人们所应用的社会工作专业知识与理论已不再是纯粹的、抽象的专业理论与知识,而是将之纳入社会工作者自身所具有的认知体系与实践经验之中,成为社会工作者所独有的专业知识、素质与能力,其中也是经历了“化”的过程,即内化为社会工作者的专业意识、知识、观念,外化为社会工作者的专业判断、选择、行为。因此,社会工作实务不只是中国社会工作本土化的必由之路,也是社会工作理论与知识个体化的现实途径。社会工作理论的本土化是将外来的社会工作理论与方法结合本土实践思考与探讨的结果,是在本土政策框架、服务实践的基础之上的理论重构过程,如“嵌入性发展”是针对社会工作服务难以进入现实体制的一种策略选择,是争取发展空间的一种明智之举;“服务型治理”则是针对社会治理体系建构中专业社会工作地位、作用的定性与定位。而具体的社会工作实务则是将个人所理解的专业理论与方法直接应用于现实服务实践的必然结果,是专业理论的本土转向与个体实践交互作用的过程。因为实务中的思考、反思与实践是理论得以应用、问题得以解决的直接方式与手段,社会工作实务的真知就是在实务过程中产生并在实务中得以不断检验、应用、凝练的结果。社会工作的实务智慧既是社会工作创新理论的产生之源,也是实务经验得以积淀与应用的必然结果。所以,社会工作进入实务状态后便不可避免地走向本土化、在地化、个体化,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现实。

人们在实务过程中所应用的专业理论与方法,往往是将具有学理性的、相对抽象的专业理论与方法内化为个体认知结构的有机组成部分,构成一种混合式的理论方法模式,形成个体所独有的面对与处理社会工作现实服务问题的视角、方式和风格。有人认为,社会工作专业知识可以归为五种知识类型或要素,即理论知识、经验知识、程序知识、实务智慧和个体知识,这些知识相对分享,也相互交叉;不同的社会工作者所依赖和使用的知识类型有所不同^⑤,其在实务过程中所采用的路径与方法也会有所

差别。实际上,在社会工作专业服务过程之中,社会工作者所运用的知识往往是五种知识要素构成的整体性知识而不是单一性知识。就“实务智慧”而言,社会工作者既要学习、借鉴已有的或者他人的实务智慧并使之发扬光大,又要在实务的过程中发现、积累、生产自己新的实务智慧。“程序知识”是指政策、法规、组织规章以及专业运作过程中指南性、原则性、规律性的知识。社会工作通用过程模式是典型的程序知识之一。在现阶段中国社会工作实务的起步时期,了解和掌握具体的通用过程模式,对于达致服务目标、保证服务质量具有重要作用。理论知识是社会工作者专业知识形成的前提或基础。经验知识与个体知识都会对社会工作者专业知识的把握与应用产生最直接的影响。所以,在社会工作实务中,支持社会工作者进行专业判断与选择的往往是五种知识要素所构成的有机整体性知识,是社会工作者将专业理论与知识进行内化与外化应用的结果,这就不可避免地与社会工作者所处的文化知识背景、个体经验的累积、已储备的知识基础、所受到的专业训练有机地融合一起,从而使不同的社会工作者在实务过程中的认知、判断、选择及行为表现出一定的差异性,不同程度地打上本土文化烙印,表现出一定的个性化特色。

二、社会工作实务的本土化特征

社会工作实务就是具体的社会工作专业实践。从应然的角度来看,它必须具有专业性、实践性、标准化等特征,但这些特征又不可避免地具体的场域相勾连,呈现出本土特色,打上本土文化的烙印。

(一)专业性

专业性是指在实务领域中社会工作者能够较好地以专业价值观为指导,采用专业性的方法从事社会工作服务与管理。专业性在社会工作实务中要兼具两点:一是具有或遵从社会工作的专业价值观;二是掌握并运用社会工作的专业方法。需要强调的是,在长期的专业社会工作实践中所形成的成果——“实务智慧”,有的已被专业人士进行了概念化与系统化,成为社会工作的实务理论或知识,成为社会工作统一理论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其体现着鲜明的专业性;更多地仍处于一种经验性的、未被概念化与系统化的状态,但为经验丰富的实务工作者

所掌握,同样具有一定的专业性特点。社会工作实务作为一种职业性活动,需要实务工作者受到过相应的专业性训练、掌握必要的专业技能且被社会所认可。在现实中,专业性的明显标志之一是资格认证(被颁发执照),成为注册的社会工作专业人员。同时,其更体现为对专业价值观念、伦理守则的遵从,专业理论视角的应用,以及专业组织在实务过程中督导作用的发挥、实践智慧的传承等。

(二)实践性

实践性是社会工作实务的基础性特征,其与专业性有机地结合在一起,构成了社会工作实务所具有的与其他类型服务的本质区别。福塞斯(Forsyth)、丹利斯韦兹(Danisiewicz)通过对社会工作职业专业化过程的分析指出,社会工作取得专业地位的先决条件之一是实务工作者的排他性,即对服务任务所具有的垄断控制。^⑥这种“垄断控制”,是指实务工作者在从事服务、完成任务过程的实践控制和专业性的保证。与社会学、政治学等基础性社会科学不同,社会工作的终极目标并非是理论建构,而是理论应用;社会工作者通过具体的实践和教育培训来深化对理论知识的理解,并促进特定个体的转变和社会的变迁;其参与到服务对象及其系统转变的过程之中,成为相应的支持者、陪伴者与倡导者;服务对象作为服务使用者也共同参与对现实生活境遇和权力模式的调整、改变,成为自我观念、行为和环境改变的主体;社会工作者与其他跨专业团队成员共同协作成为社会工作服务的行动系统,相互之间分享实务经验,成为行动的共同体等。所以说,实践性表现为社会工作实务过程中的各主体之间的动态性互动,它要求社会工作者不仅要具备了解与把握服务对象的需要、观念、特点、能力基础及其现实处境的能力,而且要具备资源链接与整合、建构合作关系的基本能力,以及了解政策与运用政策的能力,才能保证对过程环节的把握与良好服务效果的取得。也正是这种实践性,才使得社会工作者能够不断面对新问题、解决新问题,能够生产出实践智慧,具有不断进行实务创新与理论突破的可能。

(三)标准性

标准性是社会工作实务发展到相对成熟阶段的

必然产物,它具有统一的规范性、专业性的基本要求,具体体现为社会工作服务的基本方法、流程、服务质量等方面的统一标准。这些标准是服务对象所预期的基准,反映了最新、最佳的实务趋势。从2014年12月到2017年12月,民政部先后发布六项推荐性行业标准,包括《儿童社会工作服务指南》《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绩效评估指南》《老年社会工作服务指南》《社区社会工作服务指南》《社会工作方法个案工作》和《社会工作方法小组工作》,对社会工作实务标准提供了重要指引^⑦,呈现了中国本土社会工作标准化发展的程度,以及实务发展的专业性水平。尤其是从已经公布的《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指南》中可以看到,有关青少年服务领域与内容的确定主要来自国务院颁布的《国家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体现出浓厚的本土性特色。

国家标准是本土社会工作实务最基础性的标准,是从事社会工作实务的最基本性的遵循,也是保证社会工作实务专业化的基础,更是社会工作实务本土化成果的标志。在国家标准基础上的地方标准,是根据本地实际情况对国家标准所做的进一步细化,其本土特色更加浓郁,区域性特征更加明显。

(四)在地性

专业性、实践性与标准化是体现社会工作实务专业化的特点或者标志,但社会工作实务总是在一定的社群、区域中展开,如果不与所在服务地的文化、服务对象的需求、购买服务者的需求有机结合在一起,则无法真正发挥社会工作所应有的作用。在地性就是要求社会工作实务必须遵从所在地文化的要求,要与在地民众的价值观念不相悖逆,充分尊重在地的风俗习惯、人情世故,能够自觉融入在地的文化与话语体系,唯有如此才能谈得上社会工作服务的开展与良好服务成效的获得。社会工作专业价值观的“尊重”“接纳”等,实质上已经表达了社会工作实务中所应具有的包容性与适应性。这种在地性的特征就是本土性的要求,它要求绝不能简单地以西方社会工作专业理论与方法应用于所有的领域与地区,不能生搬硬套相关理论与方法,要防止南橘北枳的结果,须根据实际问题、实际情况而因地制宜、因时而动地开展专业服务。在地性要求社会工作实务

开展能够有效地处理专业理论与现实服务之间的张力问题,处理好专业价值伦理在现实应用中的矛盾与冲突问题,要求社会工作者在保持专业操守的同时,要具有专业服务的灵活性和适应性,以便更好地满足服务对象的需要与促“境”美好,这是对社会工作者专业性的真正考量,更是社会工作实务本土化的必然要求。

三、社会工作实务类型与能力结构的本土性特点

社会工作实务绝不是简单的、具体的社会工作实践,而是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划分为不同的层次或类型。在实务之中往往会出现层次与类型有机交融的现象。

(一)社会工作实务的类型

为了更好地把握社会工作实务的本质,可以从服务层次、服务领域、服务方法应用等角度对社会工作实务进行类型的划分。

1. 微观、中观与宏观社会工作实务

从服务层次的角度划分,社会工作实务通常被区分为微观、中观和宏观三个层次。^⑧微观层次涉及最基本的服务对象,指服务对象本人及其直接的环境;中间层次涉及相对综融的系统,指多个微观系统之间的互动过程,如整个家庭或不同社区群体;宏观层次涉及间接影响个人的更广阔的体系,如学校、法律、公司、医院和政府部门等。

2. 综融与专科社会工作实务

从服务领域的角度,社会工作实务可以分为综融(或全科, generalist practice)实务与专科实务(specialist practice)。综融取向的社会工作实务使用多种或广泛的专业角色、方法和技能来协助服务对象,以促使不同条件下的社会工作服务有计划地实施。专科实务主要选择或侧重某些特定领域的服务;专科实务社会工作者通常把时间和精力集中于特定的服务对象及问题,具备特定服务专长,其工作过程通常更为流程化。

3. 直接与间接社会工作实务

从服务方法的角度,可以将社会工作实务分为直接社会工作实务与间接社会工作实务。直接社会工作实务是社会工作者直接面对服务对象的服务,即社会工作者直接将社会工作的理论和方法运用于

解决及预防服务对象个人、家庭与群体的心理社会问题,如个案工作、小组工作、社区工作等方法的应用。社会工作行政、督导、研究、教育和政策发展等方面的活动则被定义为间接社会工作实务。

临床社会工作实务就是直接社会工作服务,也属于微观实务,通常集中于专门实务领域的预估、诊断、干预(治疗)和预防,这些实务领域包括精神健康、情感和其他行为失调等。个体、小组和家庭治疗是最普遍的处遇模式。临床社会工作者通常需要具备相关临床实务的注册资格(执照)或培训证书。

当然,还可以从性质或功能的角度,将社会工作实务区分为发展性、预防性与矫治性社会工作实务。一般而言,社会工作实务就是直接服务与间接服务、综融服务与专科服务、微观服务与中宏观服务等有机结合。如青少年社会工作实务发生在各种青少年生活的场合和机构环境中,包括家庭、学校、社区、医院、游乐场(游戏室)、拘留所等。在中国青少年社会工作临床实务中,已经引入针对个人问题而采用的各种处遇模式,包括分析性治疗模式、行为治疗模式、支持性治疗模式、认知治疗模式、家庭治疗模式、游戏治疗模式、艺术治疗模式等。中宏观实务更多涉及社区工作、行政管理和政策实务,属于间接社会工作实务。

区分不同的类型,是为了更好地把握不同层面社会工作实务类型的模式、方法和技巧,但在实务展开过程之中,需要社会工作者具有更为宽广的视域、系统性的视角与整合性的方法。它要求社会工作者须站在服务需要的层面考虑与处理问题,并能够在一定的政策框架之下,针对一定区域中特定的服务对象采用整合性的社会工作方法,即将直接服务与间接服务有机相统一,以服务为导向进行方法的灵活应用,对相应的资源进行整合性的统筹,而不是简单地肢解方法系统、机械地理解实务类型。社会工作实务展开过程的灵活性要求,实际上也就是社会工作理论与方法的本土性应用过程。

(二)社会工作实务能力结构的本土性

从直接服务的角度看,不同的社会工作者拥有不同的实务能力结构。不同的实务能力结构主要来自社会工作者不同的专业认知结构。社会工作实务

能力结构,包括实务模式、知识、伦理和技能等不同方面。有专家把实务能力结构区分为原则、专业知识、价值伦理和技能四个方面。^⑨值得再次提及的是,社会工作专业知识是整合性的知识,是一个复合性或整合性的知识系统,体现出明显的本土性特征。如与实务相关的各类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政策等规范性知识;通过调研渠道所获取的知识;在实务过程中所积淀而成的经验性、规律性的知识;个人自身特定经历所积淀的知识,如特定社区生活中形成的家庭网络和社区动力知识,或出身或生活于特定社会群体而形成的文化与价值;实务所面对的服务对象群体或个体的特征、偏好、人际关系、现实处境、风俗习惯、价值观念等。这些知识表现出鲜明的本土性、在地性的特点,是社会工作实务得以开展的前提与基础,社会工作者在实务中要运用自己所拥有的专业知识来进行认识、理解、判断与处遇问题。所以,即使受过同样专业教育或者具有同样实务经历的社会工作者也会拥有不同的专业知识,也会出现对于相同实务问题而采用不同的处理范式、形成不同水平专业技能的现象。

但在实务中,原则是社会工作者的基本性遵循;价值伦理是专业性体现的核心,其决定社会工作者对服务对象认知的视角、服务立场、态度与行为;专业知识和技能主要表现在社会工作者对现实问题处遇的技巧与方法上,体现为对社会工作通用过程基本规范和伦理原则的遵循,尤其是要体现为对服务所在地政策、文化、风土人情等的了解、理解、接纳与把握。这些专业知识决定社会工作者是否具有在地文化与专业的敏感性。因此,对于社会工作者而言,原则、专业知识、价值伦理与技能有机地融为一体,共同构成社会工作者从事社会工作实务所特有的素质与能力,形成社会工作者在实务过程中的专业意识、判断与处遇方式,即是否能够在一定的文化背景之下具有更好的适应性与专业性;是否能够捕捉到隐而难见的信息,保持专业的敏感性;是否采用适宜的面对问题与解决问题的方式方法,形成专业判断与选择的准确性;是否能够遵循社会工作通用程序和伦理规范要求,同时又能够根据本土特性而针对性地处遇问题等。当然,实务能力结构会随着社会

工作者专业能力的提升与实务经验的积累不断优化,实务能力结构的本土性也会相应地得以强化。

四、社会工作实务的本土能力建设

实务能力结构的本土性决定了社会工作者实务能力的本土化特点,而社会工作者的实务能力决定了社会工作本土化发展的水平。本土能力建设则是提升社会工作在社会治理体系中的地位、彰显其作用的核心要义。

(一)社会工作实务能力的认定标准

社会工作实务能力,是指社会工作者从事社会工作服务实践的能力,或为服务对象提供专业社会工作服务的能力,包括现实问题与政策的研究能力,政策应用、整合资源、志愿指导、组织培育的支持能力,个案辅导、小组活动、社区发动等专业服务能力,项目策划、实施、督导与评估的项目运作与管理能力,等等。

社会工作行业组织与教育机构通常对从业者和学生的实务能力要求作出各种具体的规定。按照美国社会工作者协会的规定,具体的社会工作实务能力涉及预估,鉴别诊断,处置计划和评估,心理社会功能测量,危机介入、外展和短长期处置,治疗性个人、婚姻和家庭介入,案主教育,个案管理,调解,倡导,出院、转介和连续性照顾计划与执行,咨询,督导,研究,管理与行政,项目评估与教育,小组社会工作,社区组织与发展,社会政策分析与发展,以及心理治疗等方面。^⑩

社会工作价值理念、批判性思维、多元文化意识,以及跨专业合作等方面的实务能力被普遍认为是社会工作者最核心的实务能力基础。社会工作临床实务中,经常涉及跨专业合作实务。在跨专业合作的实务活动中,不同专业人员运用相同(通)的或各自特定的知识、技能提供服务,社会工作则定位于资源链接与支持性服务。

而要取得专业实务能力,需要经历高等教育机构实务教学的专业培养。如注册社会工作者学会(Academy of Certified Social Workers, ACSW)是美国社会工作者协会下属的认证机构,旨在评估和认定具有高等学位的社会工作者的实务能力。获得学会成员资格的社会工作者需要从具备教育认证资格的

高校中获得社会工作专业硕士、博士或哲学博士学位;具有经过专业督导的两年全职或3000小时半职实务经验;提供遵守专业伦理守则和继续教育标准的证明或协议;通过注册社会工作者学会的考试。在美国,学校社会工作一直是专业社会工作的一个重要部分。美国社会工作者协会颁发的第一个实地特许证书(1992年)是“学校社会工作师证书”,授予在公立和私立学校、学前机构、特殊教育学校和居民学校服务的资深学校社会工作者。取得学校社会工作师证书的基本资格要求包括:社会工作硕士学位;至少两年(等于2160小时)以上受雇佣和督导的学校社会工作经验;社会工作从业执照或注册证书;符合全国专业伦理守则和继续教育标准。^⑪

在中国内地,要求社会工作从业者是社会工作专业毕业生或社会工作职业资格证书持有者。社会工作专业毕业生不同程度地受过专业社会工作训练,但是他们绝大多数仍然缺乏社会工作的经验,更难以胜任专业要求高的专科社会工作服务。而社会工作职业资格证书持有者中有相当多的人并未受过专业社会工作训练,且不在社会工作岗位工作。从普遍性而言,社会工作者实务能力偏低、专业基础相对薄弱,且因为地域经济社会发展的不同存在着明显的差异,这是目前中国内地社会工作实务发展所必须面对的现实,也是目前社会工作实务能力要求的本土化现实。显然,目前社会工作专业队伍的本土实务水平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多元化需求,更无法真正发挥专业社会工作在基层社会治理中所应有的作用。强化本土化实务能力建设,应成为需要高度关注的重要议题。

(二)社会工作实务本土化能力建设的途径

目前,中国内地对社会工作从业者资格认定的门槛相对较低,这是社会工作职业化初始发展阶段的必然现象。但是随着中国社会建设步伐加快、社会治理体系的进一步建构、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与需求的多元化,社会工作服务的现实需求与专业队伍建设之间的矛盾也越来越显在,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实务能力建设迫在眉睫。从着眼实务能力提高的角度,主要通过如下途径:

1. 提升社会工作从业者实务资质的认定标准

社会工作从业者实务能力的认定标准,是社会工作实务专业性的根本保证。目前,社会工作从业者的资格认定,尤其是实务能力的认定,都是通过应试的方式进行,这只是对实务能力的基础性认定,还不是真正意义上的专业性认定。只要能够掌握考试技巧或者多背多记就可以轻松过关取得资格。随着社会工作职业化的进一步推进,提高不同层级社会工作从业人员的实务能力资格认定标准势在必行,也成为推动社会工作专业化、提升实务水平的基本要求。对于初级社会工作从业者的实务资格认定来讲,须具有社会工作专业教育经历,同时要具有一定从事社会工作实务工作量的要求;对于中级社会工作从业者需要增加主持完成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的经历与要求;对于高级社会工作从业者需要增加具有社会工作机构管理、督导或评估的经历与要求。这样,可以将从业者的资格证书考试与从事相应社会工作实务的经验、经历的认定有机结合。当然,对实务经历需要定量的标准,不能只是模糊性的要求。如果资质的认定与相应的专业技术待遇相结合,会吸引或留住优秀的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同时,在相应资格证书考试认定中,须增加本土化文化与理论的元素或内容。

2. 强化社会工作教育实践教学的标准建设

中国内地社会工作发展的特点为教育先行。为了解决社会工作教育教学中的专业实习困难,不少教师成为从事社会工作实务的先行者,通过领办专业社会工作机构来解决学生的实习、就业与研究等问题。但是社会工作专业教育的实践育人模式尚处于探索阶段,还没有上升到社会工作专业教育的专业标准层次。社会工作专业教育的发展不平衡,社会工作专业教师队伍的专业实务意识、能力参差不齐,社会工作专业在相当多的高校中处于边缘发展的地位。尽管国内高校社会工作专业的实习教学计划多为800学时^①,但各高校对社会工作专业实践的界定在现实教学的操作中表现不同,实践教学的质量也无法真正得到保障。社会工作专业是实务性很强的专业,社会工作专业价值观需要在实践中养成,专业实务能力必须在实践中才能得以提升。社会工作专业教育的师资实务能力标准、专业实践教学标

准等亟待形成,专业的标准化认证工作需要早日启动。这些标准是本土社会工作人才培养的基准要求,也是专业人才队伍建构的根本性保障。

3. 加大社会工作者的在职教育力度

社会工作服务的开展,需要社会工作从业者不断提升自己的专业能力与水平,坚持边实践边学习,如此才能更好地回应现实的服务问题。鉴于中国内地社会工作从业者的专业基础,更需要进一步加大社会工作者的在职教育或继续教育,除了增加在职硕士研究生的招收,加大网络社会工作专业教育外,还需要从两个方面来进一步加大在职教育的力度:一是需要设定符合不同岗位需求的专业在职教育与培训的标准,开发相关的课程,设定培训课时与考核要求,使社会工作从业者的继续教育走向常态化。二是需要加强社会工作专业机构的专业管理水平,加强对社会工作从业人员的督导,使之在具体的社会工作服务中能够及时得到专业上的指导与支持。其中,政府部门对专业社会工作机构的扶持政策非常重要,其有利于更好地建构专业机构生存与发展的生态环境,形成人才队伍实务能力建设的良性循环。

4. 加强对不同类型社会工作服务模式的探寻

不同领域、不同群体的社会工作服务往往具有不同的特点和不同的服务模式。社会工作服务模式是在具体的服务中形成的实务智慧,其体现对该领域、群体的整体性特征的把握与社会工作服务规律的凝练。需要高校教师、资深实务工作者加强针对不同行业、领域的社会工作服务模式的提炼与探讨,这可以为本土社会工作服务的推进提供可以借鉴与学习的模式。为此,要求高校教师等社会工作学者深入社会工作服务一线,体验与了解社会工作服务所面临的现实问题和难题,协同探索有规律可循的实务模式;要求资深的实务社会工作者能够具有专业的自觉与自信,保持不断学习的心态和探索习惯,主动探索与创新不同领域的社会工作服务模式。这些创新性模式,皆可成为社会工作从业者继续教育的重要学习内容,成为现实本土化社会工作服务推广的样板。

五、结语

王思斌强调理论与实践相互促进与发展在建构

中国社会工作模式中的重要性,认为:“社会工作重视实践,也是为了更好地实践。在实践向理论提出新问题、甚至超出了已有理论的解释力的情况下,社会工作学者就有责任与有反思能力的实践者一道,总结实践经验,丰富和发展理论。”^③社会工作实务本土化发展,需要理论工作者的本土化理论创新和实务社会工作者的实践智慧的贡献,更需要政府部门从政策层面面对社会工作教育、服务等提供政策支持与资源调配,形成从事社会工作政策制定、管理、教育、研究、服务等所有人士的共识与合力,由此为国际社会提供具有本土特色的中国社会工作理论和实务模式。

注释:

- ①王思斌:《中国社会工作的嵌入性发展》,《社会科学战线》2011年第2期。
- ②王思斌:《社会工作对社会治理创新的贡献》,《中国社会报》2015年7月10日。
- ③童远忠:《广深社会工作模式及其优化路径探讨》,《社会工作与管理》2014年第3期。
- ④王思斌:《走向社会工作理论与实践互相促进发展的新阶段》,《中国社会工作》2018年第31期。

- ⑤Julie Drury Hudson,"A Model of Professional Knowledge for Social Work Practice", *Australian Social Work*, 1997(50).
- ⑥Forsyth, P. & Danisiewicz, T., "Toward a Theory of Professionalization", *Work and Occupations*, 1985(12).
- ⑦李芳:《中国社工标准化构建进行时(一)》,《中国社会工作》2015年第34期。
- ⑧Austin, Michael J., "Community-Centered Clinical Practice: Is the Integration of Micro and Macro Social Work Practice Possible", *Journal of Community Practice*, 2005(4).
- ⑨Practice Framework and Maps (Child Safety Practice Manual), <http://www.communities.qld.gov.au/resources/childsafety/practice-manual/cspm-pracmaps.pdf>.
- ⑩NASW, Social Work Practice Definition, <https://www.naswco.org/page/48/Social-Work-Practice-Definition.htm>.
- ⑪NASW, Certified School Social Work Specialist(C-SSWS), <https://www.socialworkers.org/Careers/Credentials-Certifications/Apply-for-NASW-Social-Work-Credentials/Certified-School-Social-Work-Specialist>.
- ⑫孙元:《社会工作专业实习教育探讨》,《教育评论》2011年第2期。
- ⑬王思斌:《走向社会工作理论与实践互相促进发展的新阶段》。

Research on Localization of Social Work Practice and Capacity Building

Wang Yuxiang

Abstract: The localization of social work practice is an inevitable process in which social work theory and practice interact to promote development in the process of local application, and its specific solution is to solve the local suitability during the application of social work theory and practice method. The locality of social work practice shows that as long as social work enters the practical state, it will inevitably be localized and individualized, with the characteristics of professionalism, practicality, standardization and locality. Social work practice can be divided into different types from different perspectives, however during the process of practice development, social workers need a broader vision, a systematic perspective and an integrated approach. The structure of social workers' practical capacity will be locally strengthened with the implement of practice. The localized capacity building of social work practice could be realized by improving the identification standard of social work practitioners' practical qualification, strengthening the standardization construction of social work education practice, intensifying the in service education of social workers and exploring different types of social work service modes.

Key words: social work practices; localization; capacity building